

车站

◎ 晓蔚

站在车站的门口，看着来来往往的人们，心中涌动着一种莫名的情感。

车站，见证了太多人的离别与相聚，承载了太多的思念与期待。每当有人离开，我总能感受到那种无法言喻的痛楚。那种疼痛，仿佛是一把锋利的刀子，深深地刺入我的心脏，让我无法呼吸。我看着他们背影渐行渐远，心中充满了无尽的思念和不舍。他们离开了，留下了一片空荡荡的寂寞，让我感到无助和孤独。而当有人归来，我的心情又会瞬间变得欢喜起来。那种喜悦，仿佛是一阵清风，轻轻地拂过我的脸颊，让我感到温暖和安心。我看着他们的笑容，听着他们的故事，心中充满了喜悦和欣慰。他们归来了，带来了一片欢声笑语，让我感到幸福和满足。

车站，既是一个纽带，人们的故事在这里交织，也是一个见证着人生起伏的地方，在这里，有人追逐梦想，有人追寻爱情，有人追求自由，人们的心情都在这里流转。

车站，是一个承载着希望与期待的地方。在这里，有人等待着爱人的归来，有人期待着新的开始，有人盼望着美好的未来。

车站，是一个流动的舞台。在这里，有人演绎着离别与相聚的戏码，有人上演着追逐与追寻的故事。每一个人都在这里扮演着自己的角色，演绎着自己的人生。

车站，是一个让人动容的地方。在这里，有人的心在疼痛，有人的心在欢喜，有人的心在期待。我想，人生也如同一辆车，在时光的道路上奔驰。它载着无数的思绪和情感，穿越着岁月的风雨，驶向未知的彼岸。这个世界，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声音和景象，有喧嚣的城市，有宁静的乡村，有繁忙的街道，也有静谧的湖泊。

而宽广的心灵，就像一座车站，接纳着来自各个方向的信息。有时，这个车站会被喧嚣和繁忙所淹没，仿佛失去了自己的方向。思绪纷乱，情感波动，仿佛一片混沌的海洋。但是，只要停下来，静下来，它就会重新找到自己的节奏——一首动人的音乐，一幅美丽的画作，一本引人入胜的书籍，都能让心灵充满欢愉和温暖。

不满足的心，是一个永恒的旅程。它不断地前行，不断地成长，不断地寻找着自己的归宿，无论是喜悦还是痛苦，都是心灵成长的催化剂。

车站，见证了太多人的离别与相聚，承载了太多的思念与期待。我的心也随之跳动，疼痛与欢喜交织，思念与期待交错。

夜市

◎ 王阿丽

最近，我爱上了逛夜市。

距我家最近的夜市位于市民广场，骑单车10分钟便可到达。每天夕阳西下，摊主就会陆续摆上各类商品开始销售。

未到夜市地摊的中心区域，便传来悠扬的小提琴声。循着声音走去，一群小朋友围坐在小提琴手边上，年轻的妈妈们在外围静静等候。过了一会，一抹斜阳落到他们中间，映得他们脸上一片光亮。好一幅文艺剪影图，温馨又充满诗意。

移步于网红米糕摊位前，摊主是两位二十多岁的姑娘。“香甜可口，颜值高，店内15元一盒，这里只卖10元一盒，有品牌、很新鲜……”听到姑娘的吴侬软语，顿感这夜晚有了丝丝甜味，味觉、视觉全面打开，红夹白、白夹绿的米糕，看着就想品尝一下。购入两盒，恨不得立马打开，大块朵颐。

“妈妈，快来，这里有你喜欢的多肉。”女儿的召唤加快了我移动的脚步。出售多肉植物的是两个年轻人，男孩子如数家珍般介绍着各种多肉，女孩子则正在将几株多肉植入孔雀盆。男孩的手也没闲着，女孩子每植完一株，他都会准确地将另外一株递到她手上，非常默契。闲聊间，得知这两个年轻人刚从农业大学研究生毕业，暑假后即将入职。这段时间，两人闲居在家，就商量着替种植多肉的家长出地摊，一来拓展多肉的销售渠道，二来两人也增加些历练。言谈间，一盆孔雀开屏多肉已在女孩子的巧手种植下精彩绽放。

沿着摊位继续晃悠，我不由又在餐具摊位前驻足。就在几天前，我上网购物时，本来已经把一批餐具放入了购物车，但又担心餐具瓷质、瑕疵等问题，迟迟未敢下手，不想竟然在这地摊上遇到了。这套草莓餐具，形状各异，有心形、圆形、扁圆形、长方形；瓷质光洁透亮，白色的底子上有几粒草莓图案，清爽、养眼，令人爱不释手。我一边挑选，一边对摊主说：“这夜市真好，可以直观地选择喜欢的商品，还省去了运输中的磕磕碰碰。”“可不是嘛。”小伙子边熟练地包装着餐具边说，“买我餐具的顾客都是像您这么说的，方便、省事。”我斜举一只心形小碗看纹理，瞬间，一抹晚霞晕染小碗，天空着色，挥洒自如，一幅绝美的壁纸展现眼前。

夕阳逐渐躲到天边，摊位前忙碌的店主，不时挺起腰，捶着腰背，偶尔瞄一眼天空，又赶紧低下头忙个不停。

伴随霓虹灯的逐渐闪耀，闲逛的人越来越多。奶茶、烤串、水果、鲜花、小饰品……应有尽有，物美价廉。

夕阳余晖，人间烟火。披一身晚霞，在夜市地摊的烟火气中，与摊主们唠唠嗑，感受不一样的生活方式；用美食抚慰味蕾，也品味商家的创意；听着音乐，感受街景……这般地摊，浪漫又温情，怎会令人不迷恋？

父亲的秘密口袋

◎ 张瞰

重头的是，他有一把礼花手枪！这把手枪，让我和弟弟童年腰杆倍儿直。我们坚持认为只有警察才能有枪，所以我爸表面是一名工人，实际是一个英勇的便衣警察！他会在深夜，别上枪，一个鹁子翻身，越过院墙，去执行机密任务。

我爸乐意在别人面前露一手。他拿来俩搪瓷大碗，将几个海绵球扣在里面，先让人数着有几个，然后将碗扣上，在两个碗中用指头一划，吹了一口气，说，走！再打开碗，海绵球真的走到另一个碗里，或者凭空消失！翻他的手，捏捏球，敲敲碗，找不到破绽，我爸高兴极了，笑得都能看到后槽牙——当然，这是长辈们形容的。

我想不通海绵球是怎么变没的，但我识破了小木匣子的秘密。它是双层的，有机关！于是我爸不在家时，我就将木匣子偷拿出来，在小伙伴面前献艺。小伙伴们都目瞪口呆，夸

我有点像孙悟空。孙悟空是小孩眼中最厉害的人物，有点像，已经让我得意觉得自己威风八面了。

一次，我爸下班，拿出一张纸给我们看了看，团起来，吹了口气，点了一把火。将纸灰拨到一边，里面居然有两个熟鸡蛋！太神奇了，我央求他每天都变出鸡蛋给我吃。当然，这个愿望，只有单位偶尔发俩鸡蛋做补给，他省下拿回来时才能实现。当时，我板上钉钉般相信我爸是凭空变出来的，我跑出去吹牛，吹干净了几条街。

我爸也有露馅的时候。一次表演扑克牌移形换位时，偷走的牌上沾了苹果沫——他用吃剩的果核涂了手背。根据苹果沫，我抓到了他偷牌的证据。我爸竟非常高兴地教给了我这个小魔术。哦，原来如此！

我又跟着我爸学了很多的小魔术，我爸甚至将他视若心肝宝贝的魔术宝典送给了



崔嵬

李昊天 撰

跟着槐哥回老家

◎ 李晓

鸟儿啁啾，稻田金黄，美得像我梦中的景象。

午饭过后，槐哥就和堂弟一起下田割谷。下地前，他用大拇指摸了摸镰刀口，试试锋利不。我在稻田边走动，空气里弥漫着稻田特有的味道。他堂弟话少，整个下午，他就跟我说了一句话：“你来乡下，习惯不？”我赶紧回答，好啊，好啊，我也是在乡下长大的。他再不说活了，飞快地割谷，把槐哥甩在了身后。

风吹云动，袅袅炊烟也飘向了天空。槐哥直起腰，对堂弟说，回家吧。

我们踏着晚霞回家。堂弟跟槐哥说：“我就不去你家吃饭了，我回去给我妈做饭。”槐哥也没挽留，说：“那你去吧，我明天来看婢娘。”

槐哥把一张小木桌摆在了院坝中央，拿出家里泡的柠檬酒。槐嫂做了一桌丰盛的菜：高粱粳炒腊肉、风萝卜炖腊排骨、油炸鲫鱼、粉蒸肉、南瓜绿豆汤、凉拌三丝……我同槐哥喝酒时，槐嫂总是跟我说，多吃点儿菜，多吃点儿菜。

饭后，槐嫂进屋收拾，我同槐哥闲聊。槐哥告诉我，帮他割谷的堂弟，母亲生病瘫痪在床

那一片茶海

◎ 魏泽睿

地里待到月亮升起时，才失落地走回家。

我原以为父亲会舍弃那茶园的梦，但他只是说：“没啥，还可以重新来一次。”皎洁的月光下，父亲眼角细细的皱纹像扇面一样朝鬓角散开了去。

于是，每次回家，我总会见到父亲在地里耕作，不论四季怎样更替，他仍是不顾旁人的嘲笑，无怨无悔。

春天，他重新整地，这次他惊奇地发现了茶苗容易受旱的原因——土壤的土层浅薄且地下水位高，终于解决了这个问题后。在夏天里，他澆水、培土、施肥，在秋天里，他整枝、打顶、间苗。无垠的天空下，一个小小的身影，在山上山下来回穿梭。

岁月像河水一样慢慢流淌。那天，下着细雨，我又回到了家乡。

远远地，似乎有一股清香形成的细线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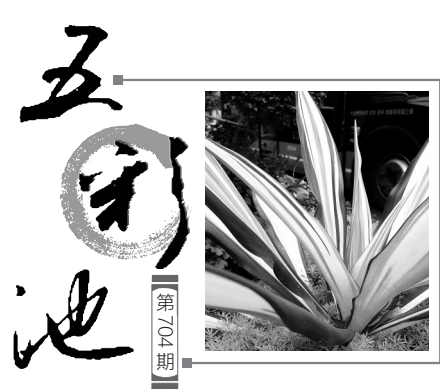
父亲蹲坐在田埂上，神情专注地抚摸着眼前枯萎的茶苗，无垠的天空，没有一片云朵，西沉的落日，萧疏得像声叹息。

他曾顶着艳阳，扛着一根粗扁担，那满布锈迹的铁链，钩着两桶满当当的水去浇地。整地、开垦、播种，阳光将草帽穿透，在他黝黑的脸庞上落满细小的光斑，腿裤上满是褐色的泥土，单薄的背心，湿漉漉地与后背紧贴。

父亲辛苦地耕耘，日复一日，原本的荒野，最终被汗水浸透，他擦去额头上豆大的汗珠，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，一片整齐绿油油的茶苗，浮现在眼前。

然而，还没过几天，两亩茶苗渐渐失水了，叶缘卷曲，叶尖变褐，等父亲意识到时，为时已晚。喜湿怕旱的茶树在大日头地里渐渐枯黄。

父亲不舍得这些他辛苦栽培的茶苗，在



老来天真

◎ 李秀芹

我老早就计划，立秋后和老伴出去旅行，顺便去看看在外地工作的孙女，但因为琐事，出行的计划暂时搁置。杨老太见我不外出了，便和我商量，抽空给她写几个大字。我以为她又要写对联，问她写啥内容，她不好意思地说：“越简单越好，我现跟着学。”

杨老太要学写毛笔字？但她没读过书，又一把年纪了，怎么教，从哪里下手教呢？杨老太说：“你是小学老师，就按一年级的课本教我，我一天学一个，一周学一个也成，也不能当一辈子睁眼瞎呀。”

九十多岁的老太太要学写字，不知道她哪里来的想法。杨老太解释说：“上次去医院查身体，广播里喊‘请杨德翠小朋友到2号窗口查体’，这么大了，还被喊‘小朋友’，把我喊小了，我就想当小学生了。”

镇上医院的叫号系统很有意思，不论年龄，都在姓名后面加了个“小朋友”，我听了也一阵激动，人到老年了，又享受到了“小朋友”的称呼，仿佛穿越了时空，一时间竟然忘记了年龄。

杨老太时空穿越了就不打算回来了，非要让“小朋友”进行到底，弥补自己当小朋友时留下的遗憾。既然她有这份心情，我应该成全，于是先从“天、地、人”开始教。杨老太写了一天的“天”字，信心大增，晚上拿着作业让我看她“画”得如何？

杨老太“画”得不错，绣花的手，学啥都有模有样，我夸奖了她几句，杨老太说，晚上再写几遍，熟练一下。

看着杨老太学习的劲头儿十足，我鼓励她：“坚持下去，等学的字多了，可以写回忆录，说不定还能成为畅销书作家呢。”杨老太连连摆手：“我哪有那本事，子女们都忙各自工作，不能每天陪伴左右。我一为自己找点儿乐趣，打发时间；二为新鲜，每天都认识新字，想着日子也是新的，心里便舒坦；三为了给家里晚辈树立榜样，我九十多了，都知道学习，他们年轻轻的，更得加倍学了。”

杨老太这杯鸡汤我干了，我也学点啥，思来想去，我决定学英语。这个想法由来已久，却迟迟未付诸行动，一直觉得自己年龄大了，记性不好，学起来吃力，看到杨老太比我年长那么多，都敢挑战自己，从零开始学写字，与她相比，我学英语相对容易点，毕竟26个英文字母我认识呀。杨老太学写字，我背诵英文单词，我俩在学习上都是小学生，互相鼓励，互相加油，秋天以学习开头，日子一下充实起来。

老伴笑我，忙得都没时间烦闷了。原来一到秋天我就心情烦躁，特别是步入老年后，更感到时光匆匆，岁月不饶人。现在想来之所以悲秋，悲岁月，都是空虚惹的祸。活到老学到老，杨老太九十多岁了又背起了小书包，杨老太说她心里住着个儿童，所以长寿健康。

学习，能锻炼大脑，活跃思维，老来爱学，不年轻才怪。